

证券代码：000908 证券简称：景峰医药 公告编号：2020-063
债券代码：112468 债券简称：16 景峰 01

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“16 景峰 01”债券持有人回售申报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《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募集说明书》、《关于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修改债券期限条款的议案》的约定，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、10 月 9 日和 10 月 12 日分别发布了《关于“16 景峰 01”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56）、《关于“16 景峰 01”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58）和《关于“16 景峰 01”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59）。投资者可在回售登记期内（2020 年 10 月 13 日至 2020 年 10 月 19 日）选择将其持有的“16 景峰 01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，回售价格为人民币 100 元/张（不含利息）。回售部分债券享有 2019 年 10 月 27 日至 2020 年 10 月 26 日期间利息，票面利率为 7.50%。

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，“16 景峰 01”本次有效回售申报数量为 3,610 张，回售金额为人民币 388,075 元（含利息），剩余托管量为 3,876,832 张。2020 年 10 月 27 日为回售资金到账日，本公司将对有效申报回售的“16 景峰 01”债券持有人支付回售本金及当期利息。

特此公告

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0 年 10 月 20 日